附件：

科勒柴油发电机耗材采购要求

一、本次采购的科勒柴油发电机耗材必须是全新的，且属原厂正品，具体采购内容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科勒柴油发电机柴油滤清器  | 科勒 GM13947  | 个 | 8 |  |
| 2 | 科勒柴油发电机机油滤清器  | 科勒GM38852 | 个 | 4 |  |
| 3 | 科勒柴油发电机机油滤清器  | 科勒GM13942 | 个 | 4 |  |
| 4 | 科勒柴油发电机旁路机油滤清器  | 科勒GM13950  | 个 | 1 |  |
| 5 | 科勒柴油发电机旁路机油滤清器 | 科勒GM13943 | 个 | 1 |  |
| 6 | 科勒柴油发电机空气滤清器  | 科勒272981 | 个 | 6 |  |
| 7 | 科勒柴油发电机美孚机油 | 美孚1300# 15W-40  | 升 | 300 |  |

表1：科勒柴油发电机耗材采购需求表

二、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企业鲜章或有效的电子印章）。

2、报价方应当是科勒品牌柴油发电机厂家授权的服务商、经销商或代理商（提供科勒柴油发电机厂家授权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企业鲜章或有效的电子印章）。

3、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不在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重庆江北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之内（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企业鲜章或有效的电子印章）。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管理关系的报价方，都不得在本次项目中同时报价（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企业鲜章或有效的电子印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得转包、分包（提供不转包、分包承诺函并加盖企业鲜章或有效的电子印章）。

三、签约方式

成交方需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

四、耗材更换要求

所有耗材供货到位后，成交方需按以下内容完成1、2号灯光站柴油发电机（发电机型号：1号灯光站（1台）1250 RE02M 四冲程1250KVA，2号灯光站（1台）1000 RE02M 四冲程 1000KVA）的耗材更换工作。

1、更换机油滤清器、柴油滤清器、空气滤清器、机油。

2、对柴油发电机进行试验，检查油机在耗材更换完成后是否运行正常。

3、成交方需自行准备耗材更换过程所用到的工具、器材、盛装废弃机油的容器，负责废弃耗材的回收、处理。

4、其他要求：

4.1耗材更换地点在飞行区内，在此期间必须确保飞行安全、空防安全、消防安全、施工安全、交通安全，遵守疫情防控要求，杜绝一切因管理不善而发生的各种不安全事件和染疫事件。

4.2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耗材采购、更换、运输、售后、相关证件办理等费用，报价为不含税包干价，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五、质保期

质保期为1年，自货到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六、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交货地点：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助航灯光部。

七、付款方式

本项目约定的总价为不含税价格XX元，增值税税额为XX元，增值税税率为XX%。在项目履行期间，相应税款根据法律规定缴纳。如税率发生国家法律调整，含税价=当前约定的不含税价\*（1+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如果成交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业主支付金额为合同约定不含增值税金额；若成交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业主实际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增值税税额。项目完工经业主验收合格且书面确认后，成交方向业主开具合同金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业主在收到发票后6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方支付合同约定总价款的97％（如成交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则增值税税额同比例支付，下同），剩余3％的余款在质量保证期届满，成交方提供书面申请（加盖成交方公章）及收据（加盖成交方财务专用章），经业主书面确认未发生违约情形后6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